

《路得記》2 章

本章主題：奇妙的相遇

	帶領前的預備	討論題目	備注/參考
觀察：帶領時觀察題討論約 10 分鐘。			
人?who 何地? where 何時?when 何事?what 何因?why 如何?how 何果? wherefore	<p>本章主要人物：拿俄米（甜之意）、路得（友善、友誼之意）、波阿斯（能力之意）、收割的僕人和使女。</p> <p>事件發生地點：猶太地的伯利恒。</p> <p>事件發生時間：開始大麥小麥收割期。</p> <p>主要事件： 面對現實——路得開始工作時的態度（2：2-7）</p> <p>1. “容我往田間去”（2：2）：爲了養活婆婆和自己，路得在異地他鄉，主動選擇一份卑微又辛苦的工作——拾麥穗；收割的僕人告訴波阿斯，“路得說：‘請你容我跟著收割的人拾取打捆剩下的麥穗。’路得從早晨直到如今，除了在屋子裏坐一會兒，常在這裏。”（2：7）可看出路得的工作態度是何等認真、勤奮！</p> <p>路得與波阿斯相遇（2：2-7）</p> <p>2. 她“恰巧”到了以利米勒本族的人波阿斯那塊田裏（2：3）；波阿斯“正”從伯利恒來（2：4）；與 1：22“正”是動手割大麥的時候。看似巧合，却是神奇妙的計劃和引導，在神沒有偶然的事。</p> <p>波阿斯恩待路得（2：1-16）</p> <p>3. 波阿斯其人</p> <p>2：1 是以利米勒的親族，是大財主（a rich and influential man, a mighty man of wealth）</p> <p>2：4 敬虔的人——對收割的人說：願耶和華與你們同在！</p> <p>2：4 關心屬下，和屬下關係良好；</p> <p>2：4 勤勞——貴爲財主，仍親自在田中工作。</p> <p>2：5 細心——觀察到有新人在田中拾穗；</p> <p>2：8 中年人——波阿斯稱路得爲女兒</p> <p>4. 波阿斯如何對待路得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言行合一—— <p>2：9 “我已經吩咐僕人不可欺負你；你若渴了，就可以到器皿那裏喝僕人打來的水。”</p> <p>2：11-12 “自從你丈夫死後，凡你向婆婆所行的，並你離開父母和本地，到素不認識的民中，這些事人全都告訴我了。</p>	<p>本章出現的主要人物有哪些？</p> <p>事件發生在何地？何時？</p> <p>1. 路得如何開始她在異鄉的生活時，她的工作態度如何？（2：2-7）</p> <p>2. 路得與波阿斯的相遇是巧合嗎？爲什麼？（2：1, 4, 5, 8-16）</p> <p>3. 從 2:1-16 這段經文中，可看出波阿斯是什麼人？他爲人如何？</p> <p>4. 波阿斯如何對待路得？</p>	<p>參第一章</p> <p>參約壹 3：18</p>

	<p>願耶和華照你所行的賞賜你。你來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，願你滿得他的賞賜。”</p> <p>2：13 “你還用慈愛的話安慰我的心。”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關懷備至—— <p>2：8-9 “女兒啊，聽我說，不要往別人田裏拾取麥穗，也不要離開這裏，要常與我使女們在一處。我的僕人在那塊田收割，你就跟著他們去。我已經吩咐僕人不可欺負你；你若渴了，就可以到器皿那裏喝僕人打來的水。”</p> <p>2：14 到了吃飯的時候，波阿斯對路得說：“你到這裏來吃餅，將餅蘸在醋裏。”路得就在收割的人旁邊坐下；他們把烘了的穗子遞給他。他吃飽了，還有餘剩的。</p> <p>2：15-16 波阿斯吩咐僕人說：“他就是在捆中拾取麥穗，也可以容他，不可羞辱他；並要從捆裏抽出些來，留在地下任他拾取，不可叱嚇他。”波阿斯此舉已超過律法的要求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細心周到——他顧念到路得的 <p>2：8 安全——“不要往別人田裏拾取麥穗”</p> <p>2：8 伴侶——“要常與我使女們在一處”</p> <p>2：9 引導——“我的僕人在那塊田收割，你就跟著他們去。”</p> <p>2：9 保護——“我已經吩咐僕人不可欺負你”</p> <p>2：9 供應——“你若渴了，就可以到器皿那裏喝僕人打來的水。”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稱贊鼓勵——2：11, 12 稱贊路得過去的美德，并鼓勵她投靠在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。 <p>路得回見拿俄米（2：17-23）</p> <p>5. 工作成果——伊法大麥（約 20 公升），供婆媳飽足。（2：17, 18）</p> <p>6. 婆媳對話——拿俄米發現路得在波阿斯田中拾麥穗，而波阿斯又是一個“至近的親屬”，因此囑咐她不要去別處；（2：19-22）</p> <p>7. 繼續工作至收割季完成，并仍與婆婆同住。</p>	<p>5. 從 2：17-23 我們可以看到路得辛勤工作的結果為何？</p> <p>6. 婆媳的對話，顯出二者的關係如何？</p> <p>7. 收割季後兩人如何維生呢？</p>	
--	---	--	--

解釋：解釋題共討論約 45 分鐘

<p>是什麼意思 What?</p> <p>為什麼這樣 Why?</p> <p>有什麼影響</p>	<p>1. 拾取麥穗（2:2）是希伯來社會照顧寡婦和貧困無依者的一種制度。“你在田間收割莊稼，若忘下一捆，不可回去再取，要留給寄居的與孤兒寡婦。”（申 24：19）</p> <p>- “在你們的地收割莊稼，不可割盡田角，也不可拾取所遺落的。”（利 19：9；）</p> <p>- “在你們的地收割莊稼，不可割盡田角，也不可拾取所遺落的；要留給窮人和寄居的。”（利 23：22）</p>	<p>1. 從 2:15-16 可看出波阿斯對神的律法的態度如何？他的愛心有何值得我們效法之處？</p>	<p>參申 24：19；利 19：9；23：22 請一位預先查考後回答。</p>
---	--	--	--

<p>Wherefore? 字詞原義、說明背景、上下文思路、因果關係、模擬和對比。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- 從 2:15-16 可看出波阿斯不但謹守律法，而且超越律法的要求，盡心幫助路得。 2. “屋子裡”——田野上臨時支搭的涼棚，供工人休息。 3. “神的翅膀下”——用母鳥以翅覆庇雛鳥，來比喻神的看顧和保守。 4. “醋”——用穀物製成的酸酒。 5. 拿俄米在 2:20 說，“因為他不斷地恩待活人死人”（who always keep his promises to the living and the dead）。拿俄米看到神仍然藉別人眷顧她。 6. “至近的親屬”——“可代贖的親人”或“贖業至親”（2：20）；“救贖主”（伯 19：25）。至親有雙重責任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- 贖回田地（利 25：25）； - 在同一家庭裏，兄弟要娶手足的遺孀，所生長子歸死者名下，為死者立後。（申 25：5-6） 7. “直到收完了大麥和小麥”（2：23）——收割期約六、七個禮拜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- 收割大麥：四月間（舉行逾越節、初熟節和除酵節）； - 收割小麥：六月間（慶祝五旬節）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2. 在 2:7 中所提“屋子裡”是指什麼？ 3. 在 2:12 中“神的翅膀下”是什麼意思？ 4. 2：14 的“醋”是什麼？ 5. 從第一章到第二章，拿俄米對神的認識有何不同？（1：20-21，2：20） 6. “至近的親屬”的原意為何？按舊約律法他有什麼責任？ 7. 大麥小麥收完是什麼時候？ 	<p>參詩 17：8； 36：7；57：1； 61：4；太 23：37 參利 25： 25；伯 19： 25；申 25： 5-6 參利 23：4， 出 34：22； 利 23：15-22</p>
<p>歸納（主題/中心思想）：<u>綜合歸納題討論共約 5 分鐘</u></p>			
<p>對神、對己、對人、對事物的關係或認知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一個平凡、卑微的外邦女子，因著堅心投靠耶和華，在神一連串奇妙地帶領下，來到波阿斯的田間工作，並得到波阿斯的特別眷顧，不單生活改善，她和婆婆的終生也有了倚靠。 2. 從波阿斯的言行和他的身份，我們看到他有耶穌基督的形象——憐憫、愛心、代贖、遵行律法……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從路得一連串的巧遇中，你對神有何進一步的認識？ 2. 從波阿斯身上，可看到哪些耶穌基督的形象？ 	<p>請一兩位預先思考後回答。</p>
<p>應用（根據綜合歸納，實行在生活中）：<u>應用題討論共約 10 分鐘</u></p>			
<p>對神、對己、對人、對事物如何改變？</p>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在你過去的經歷中，也曾看到上帝奇妙地帶領嗎？請分享最難忘的一次。 2. 從波阿斯的榜樣，我們該如何對待外地來的員工或新移民，或是窮困的人？ 	<p>請一兩位預先思考後回答。</p>
<p>引題（引發思考本段的主題）</p>	<p>請分享在你以往的人生中，是否有些你認為“很巧”的事發生？信主後，你對這些“巧事”有什麼不同的看法？</p>		
<p>查經聚會時若以 90 分鐘計，還包括唱詩（15 分鐘），介紹新朋友和查經方法（5 分鐘）。</p>			

帶領時印發給組員的討論題目

《路得記》第 2 章

*詩歌：藉我賜恩福

*禱告

*讀經：路得記第二章

*簡介本段經文的上下文和背景

第一章講到路得堅持離開本地本族和宗教，和婆婆拿俄米回伯利恆，決心跟隨拿俄米和她所信的神。

引題：請分享在你以往的人生中，是否有些你認為“很巧”的事發生？信主後，你對這些“巧事”有什麼不同的看法？

討論題目：

觀察

1. 路得如何開始她在異鄉的生活時，她的工作態度如何？（2：2-7）
2. 路得與波阿斯的相遇是巧合嗎？為什麼？（2：1, 4, 5, 8-16）
3. 從 2:1-16 這段經文中，可看出波阿斯是什麼人？他為人如何？
4. 波阿斯如何對待路得？
5. 從 2：17-23 我們可以看到路得辛勤工作的結果為何？
6. 婆媳的對話，顯出二者的關係如何？
7. 收割季後兩人如何維生呢？

解釋

1. 從 2:15-16 可看出波阿斯對神的律法的態度如何？他的愛心有何值得我們效法之處？
2. 在 2:7 中所提“屋子裡”是指什麼？
3. 在 2:12 中“神的翅膀下”是什麼意思？
4. 2：14 的“醋”是什麼？
5. 從第一章到第二章，拿俄米對神的認識有何不同？（1：20-21，2：20）
6. “至近的親屬”的原意為何？按舊約律法他有什麼責任？
7. 大麥小麥收完是什麼時候？

歸納

1. 從路得一連串的巧遇中，你對神有何進一步的認識？
2. 從波阿斯身上，可看到哪些耶穌基督的形象？

應用

1. 在你過去的經歷中，也曾看到上帝奇妙地帶領嗎？請分享最難忘的一次。
2. 從波阿斯的榜樣，我們該如何對待外地來的員工、新移民，或者窮困的人？

*結束禱告